

（八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、工程）

宁夏广宇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/单位）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石嘴山市惠农区黄河湿地保护林场（单位名称）的惠农区黄河湿地保护林场 2025 年森林保护修复补偿资金围栏安装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惠农区黄河湿地保护林场 2025 年森林保护修复补偿资金围栏安装项目）¹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宁夏广宇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8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445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162）万元²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宁夏广宇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9 日



¹供应商需按提供的服务或工程标的分别填写，未按规定填写的，视为未提供《中小企业申明函》。

²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